

2004年6月

食品法典委员会



联合国
粮食及农业组织



世界
卫生组织

JOINT OFFICE: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00 ROME Tel: 39 06 57051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Email: codex@fao.org Facsimile: 39 06 5705 4593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

食品法典委员会

第二十七届会议，瑞士日内瓦国际会议中心

2004年6月28日 - 7月3日

食品法典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报告

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总部，2004年6月24 - 26日

目 录

	段 次
引 言	1 – 2
通过议程	3 – 5
关于制定新标准和相关文本以及停止工作的建议	4 – 33
财务和预算事项	34 – 35
食品法典委员会的战略计划	46 – 47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对食品法典委员会及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 其他食品标准工作的联合评价的实施情况	48 – 56
各规范委员会和工作组报告中提出的事项	57 – 88
食品法典委员会与其它国际组织的关系	89 – 93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用于促进参与食典工作的项目和信托基金 – 第四个进展情况报告	94 – 103
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提出的其他事项	104 – 107
	页 次
附 录	
I. 与会者名单	19

引 言

1. 食品法典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于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26 日在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总部举行。会议由食品法典委员会主席 Stuart Slorach 博士（瑞典）主持。包括秘书处在内的与会者名单载于本报告附录 I。

2. 世界卫生组织食品全部部长 Jørgen Schlundt 博士宣布会议开幕，他代表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欢迎与会者。他指出，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作出了重大努力，为本两年度的食典计划提供更多资金，以解决执行委员会上届会议所确定的预算问题。他表示希望看到食典继续更加重视有关保护消费者健康的问题，就重大食品安全问题迅速提供指导。

通过议程 (议题 1)¹

3. 执行委员会通过了暂定议程作为其本届会议的议程。执行委员会同意先讨论议题 2（关于制定新标准和相关文本以及停止工作的建议）、议题 5（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对食品法典及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其它食品标准工作的联合评价的实施情况）、议题 6（各规范委员会和工作组报告中提出的事项）和议题 7（食品法典委员会与其它国际组织的关系），如有时间再讨论其它议题。

关于制定新标准和相关文本以及停止工作的建议清单 (议题 2)²

4. 委员会忆及，根据其第五十三届会议的建议，许多有关规范委员会制定了项目文件以支持开展新工作的建议。委员会审议了 ALINORM 04/27/09 号文件中所列的建议，就以下各项提出了具体意见和建议。

关于新工作的建议

关于新设一个生物技术食品政府间特设工作组的职责范围及项目建议草案

5. 委员会忆及，食典委第二十六届会议请日本政府提交关于新设一个生物技术食品工作组的建议，项目建议及职责范围已作为 CL 2004/7-FBT 散发以征求意见。

6. 鉴于这一题目对于各国政府的重要性以及有若干领域尚待处理。委员会支持进一步开展生物技术食品方面的工作。执行委员会注意到日本政府将在不久的将来就主办一个新工作组的可能性提供更多信息。

7. 关于《工作组的职责范围草案》，委员会认为进一步工作应当符合《生物技术食品风险分析原则》，因此建议(a)款修改如下：

¹ CX/EXEC 04/54/1

² ALINORM 04/27/09, LIM 9（阿根廷、澳大利亚、加拿大、匈牙利、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新西兰、美国、委内瑞拉、BIO、国际作物保护联盟、国际绿色和平组织的意见），LIM11（欧洲共同体的意见），Lim14（关于修改《有机生产食品的生产、加工、标签和销售准则》的项目文件）

(a) 为现代生物技术食品酌情制定标准、准则或建议，充分考虑到生物技术食品风险分析原则。

8. 一些成员指出，如果在工作组第一次会议之前提出关于新工作的具体建议，将有助于工作组今后的工作。委员会注意到，如果得到食典委的批准，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将在 2005 年 10 月前后举行，这可能使 2005 年 7 月食典委第二十八届会议能够进一步审议其工作计划。

9. 粮农组织代表强调了生物技术食品方面工作的重要性，忆及工作组之所以取得了重大进展主要是因为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专家磋商会提供了专家咨询意见，这些专家磋商会是在日本政府的支持下举行的。新设工作组今后的工作将需要成员国进一步提供科学咨询意见和支持。

10. 委员会同意建议新设一个生物技术食品工作组，其职责范围在工作文件（如上修改）中已经提出，但尚需东道国日本的确认。委员会还同意发送一个《通函》，要求就新的工作提出具体建议以及确定重点活动，并根据意见准备一个文件，供工作组第一届会议审议。

拟议的人参标准草案 (CCASIA)

11. 亚洲成员在介绍应食典委第二十六届会议要求而编写的项目文件时指出，亚洲地区食品法典协调委员会（简称 CCASIA）建议制定一项标准以包括亚洲国家普遍用作食品的人参产品的广泛范围，不打算审议用作药物的产品。该成员忆及 CCASIA 早些时候的讨论情况，支持在初期由 CCASIA 制定以及由水果和蔬菜加工产品委员会审定。

12. 由于提供的许多人参产品带有各种说明并可能与药品要比传统食品更为相关，若干成员对于制定该项标准表示关注。因此这些成员建议在亚洲地区食品法典协调委员会审议之后，由特殊膳食用途营养和食品委员会进一步制定该项标准。一些成员还指出，需要就可以作为食品或药品进行销售和管理的产品以及这些产品是否应当在食典框架内审议予以澄清。

13. 亚洲协调员指出，该标准应当注重在该区域作为食物消费的产品，这些产品作为膳食补充方面还可以由亚洲地区食品法典协调委员会处理。

14. 执行委员会认为亚洲协调委员会可以进行拟议标准草案的最初制定工作，但是未能就进一步制定人参产品标准得出结论，认为将需要食典委进一步讨论这个问题。

拟议的发酵大豆酱标准草案

拟议的辣椒酱 (Gochujang) 标准草案

15. 委员会忆及食典委第二十六届会议同意请大韩民国准备关于这两种产品的项目文件，供亚洲地区食品法典协调委员会审议及随后供水果和蔬菜加工产品委员会审议。

16. 北美洲成员对于发酵大豆酱国际标准的必要性有疑问，因为大豆酱主要涉及区域内贸易；并认为大豆产品主要属于谷物和豆类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而不是属于水果和蔬菜加工产品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17. 委员会同意向食典委建议，关于这两项标准的新工作由亚洲地区食品法典协调委员会开展，如果需要由谷物和豆类委员会审定。委员会指出，这些标准应当作为国际标准还是作为区域标准审定，可以在它们到达步骤 5 时再决定。

有关食品检查和验证的卫生措施等同性判断准则附录拟议草案 (CCFICS)

18. 委员会就“进口国向出口国提供技术援助的有关信息”纳入附录“所包括的方面”交换了意见。委员会指出，食典文本不涉及有关技术援助的事项，这些事项由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负责。然而，委员会注意到，这个问题对发展中国家而言是一个重要问题，关于检查和验证的其他食典文本泛泛地提及需要技术援助及进口国与出口国之间合作。

19. 因此委员会建议对项目文件 3) 点进行重新措辞，以便与这一领域的食典文本更加一致，并建议作为新工作予以批准。

杏仁、巴西果、榛子和开心果中黄曲霉素抽样计划拟议草案 (CCFAC)

20. 委员会注意到，关于该项建议没有项目文件，因为食品中污染物和毒素通用标准是建议对《制定程序》提出修改方面的严格审查过程的列外情况之一。秘书处指出，污染物抽样计划一般同最高含量相关，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委员会的职责范围没有包括审议此类抽样计划。委员会还注意到，在《步骤程序》中正在审议杏仁、榛子和开心果的黄曲霉素最高含量，但是没有审议巴西果的黄曲霉素最高含量。

21. 北美洲成员提请委员会注意，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规范委员会（简称 CCFAC）提出并得到总原则委员会赞同的对《严格审查》的修改的含义。特别是在“保持食品中污染物和毒素通用标准”项下，CCFAC 提出了可能重要的新工作。请执行委员会在没有项目文件的情况下审议这些新工作。

22. 委员会建议批准新工作，建议 CCFAC 考虑制定巴西果的黄曲霉素最高含量以及审查其抽样计划的职责范围。

修订有机生产食品的生产、加工、标签和销售准则

23. 欧洲成员虽然不反对修改这些《准则》，但是认为，鉴于食品标签委员会的工作量，该项工作不应当作为食品标签委员会的高度重点活动。北美洲成员忆及，这些《准则》本身阐明定期对准则进行审查，该项条款可能需要重新审议。

关于新工作的其他建议

24. 执行委员会建议批准工作文件表 1 中所列的关于新工作的所有其他建议。

一般问题

25. 北美洲成员注意到，项目建议在某些情况由有关委员会、东道国秘书处或各个国家制定，而某些建议没有与某个委员会直接相关，建议就如何更加一致地制定项目文件提供更多指导。委员会同意在食典委通过拟议的《严格审查》之后，需要对这个问题进行进一步审议。

26. 委员会指出首次根据项目文件对建议进行了严格审查，认识到这些文件在标准管理过程中的作用。委员会同意，在考虑新工作时，还应当考虑到有关委员会的工作量，尽管在《严格审查》中没有专门提到这一点。

27. 世界卫生组织代表提请委员会注意在建议的标准完成时限方面出现的不一致问题，强调需要采用更短的时限来处理紧急健康保护问题。北美洲成员指出，时限主要取决于关于处理复杂食品安全问题的科学咨询意见提供情况。委员会认为，时限问题需要将来进一步审议，并认为总的来说各委员会应当尽一切努力确保优先处理消费者的健康问题。

关于停止工作的建议

罐装沙丁鱼及沙丁鱼类产品 (*Clupea bentincki*) 标准拟议修正草案

28. 委员会忆及，由于没有达成共识，食典委第二十六届会议将拟议修正草案返回步骤 3。鱼及渔产品委员会认识到，没有提出新的成分来解决这个问题，建议执行委员会对于是停止工作还是提出其他适当行动展开讨论。

29. 北美洲成员认为，该项建议提出了与食典工作相关的基本问题，因为关于新品种列入的现行程序得到遵循以及导致新品种符合既定标准；然而，品种的列入遭到拒绝，理由是程序应当修订。该成员表示反对停止工作，强调需要遵照既定规则 and 标准以确保食典范围内决策的一致性和效益。这一立场得到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成员的支持，该成员提及智利关于这方面的意见。

30. 非洲协调员支持停止工作，因为从前面的讨论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没有就新品种的列入达成共识，并指出鱼和渔产品委员会正在修改现行程序。这一立场得到欧洲成员和非洲成员的支持。

31. 委员会认识到没有达成共识，关于停止工作的建议将需要由食典委进一步讨论。

食鱼为生的鱼类清单的确定 (水产品 & 水产加工品规范委员会)

32. 委员会确认其第五十三届会议上所提出的建议 (ALINORM 04/27/3, 第 88—89 段)。

关于停止工作的其他建议

33. 执行委员会建议批准工作文件表 2 中所列的关于停止工作的所有其他建议。

财务和预算事项 (议题 3)³

34. 秘书处介绍了关于上个两年度支出和本两年度财务状况的报告。秘书处指出, 本两年度的状况自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以来好转, 因为上级组织的预算拨款额增加, 从而能够保留最初的会议计划。然而, 因预计的 2004 年拨款减少而仍然需要采取若干费用节约措施。

35. 粮农组织代表告知委员会, 粮农组织将食典视为高度重点, 大量增加了对食典的预算拨款, 以便能够实施《评价》的建议。对科学咨询意见和能力建设的预算拨款也大量增加, 以便有效满足食典和成员国的要求。

36. 世界卫生组织代表指出, 世界卫生组织大量增加了对食典预算的捐款, 对科学咨询意见的供资也将增加, 特别是关于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关于农药残留物的联席会议和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该代表还忆及, 2003 年通过的世界卫生大会关于食典的决议, 反映出食典在世界卫生组织框架中的重要性。该代表注意到该项决议要求成员国卫生部门更多地参与食典和食品安全事务, 指出食典应当更加注重有关健康的问题, 应当提高其效益以及更加全面。

37. 北美洲成员虽然认识到预算情况好转, 但是对于食典秘书处的工作人员配备不齐这一情况表示关注, 强调这种情况因工作量增加而可能产生困难。委员会建议, 食典秘书处人员配备不足问题应由上级组织作为优先问题予以解决。

38. 委员会注意到, 为了向食典成员提供关于预算和开支方面的更多信息而在讨论会上提出的以下建议: 表明开支占总预算的百分比; 说明两个上级组织为向食典和成员国提供科学咨询意见及与食典有关的能力建设所拨预算; 评估预算增减对食典活动的影响。

39. 若干成员要求提供关于为执行委员会发展中国家成员的参加提供资金的状况。秘书处忆及, 关于预算和支出的议事规则的拟议修正案一旦得到通过则将取消关于食典预算提供此类资金的法律障碍。在给予协调员成员地位的修正案得到通过之后, 供资将包括这些协调员, 但不包括按地区选出的成员的顾问。秘书处还指出, 为参加执行委员会今后会议提供资金的可能性将取决于本两年度的预算情况, 将在 2006—2007 两年度的预算中为提供这种资金作出计划。非洲成员建议秘书处考虑在增加的现有预算资源范围内为执行委员会数量有限会议提供资金的可能性。该成员还建议编写一份文件介绍有关为发展中国家成员参加执行委员会提供资金的费用, 供食典成员参考以及可能供食典委作决定。

³ ALINORM 04/27/10

40. 粮农组织的代表指出，为了减少对食典预算的压力，可以考虑利用信托基金的资金来支持参加执行委员会，直到食典预算为食典委执委会成员特别提供资金时为止。

41.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成员和协调员对于除英文之外其他语言的文件分发太晚表示关注，建议对于减少书面文件分发而代之以电子分发的可能性进行分析，通过一个《通函》征求成员们关于这方面的意见。该项建议的目的是减少这方面的费用，并利用节省的费用确保同时分发所有工作语言的文件。提出的备选办法是，使征求意见的最后期限与分发日期相联系。他们对于《程序手册》第 13 版仅以英文出版这一情况表示关注。他们提及早先关于以更经济的格式出版《程序手册》以节省费用的可能性的讨论。

42. 世界卫生组织的代表指出，大量费用是由于食典报告比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的报告要长，建议食典报告应当注重决定而不是注重讨论或者各个代表团所表明立场，并注意到这还将缩短会期，使食典能够为重点活动领域拨出更多资金。

43. 委员会认为，秘书处应当探讨加快翻译成食典委各种语言的可能性和用电子分发取代书面文件分发的可能性，应当尽快发出有关《通函》。委员会建议食典报告应当缩短，注重决定和结论而不是注重讨论情况。

44. 委员会认为，今后关于预算的报告应当提供以下补充信息：以占预算的百分比表明指出；费用详情，特别是关于文件和翻译费用详情。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对有关食典的活动，特别是食典和成员要求的科学咨询意见的预算拨款。

45.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反对关于缩短报告的建议，因为保留讨论情况供成员国参考极为重要。

食品法典委员会的战略计划 (议题 4)⁴

46. 秘书处介绍了《2003—2007 年战略框架》和《2003—2007 年中期计划》的状况、新《战略计划》的编制情况以及《食典范围内风险分析原则和准则制定和应用行动计划》的状况。

47. 委员会忆及其第五十三届会议决定停止进一步审议《2003—2007 年中期计划草案》，条件是其成分将用来作为编制纳入新的《战略计划》的计划领域/活动的基础。委员会同意建议工作文件中所提出的继续编制《战略计划》，以便供食典委在 2007 年最后通过。

⁴ ALINORM 04/27/10A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对食品法典委员会及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其他食品标准工作的联合评价的实施情况 (议题 5)⁵

总的实施情况

48. 委员会注意到，在工作文件表 1 和表 2 中介绍了食典委第二十六届会议赞同的《评价》的建议实施情况。

49.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成员提请委员会注意需要执行关于共识确定的建议 34，支持在总原则委员会中考虑这个问题。主席注意到这将取决于该委员会的工作量。

对各规范委员会和工作组职责的审查

50. 秘书处介绍了拟议的《审查职责范围》，指出增加了新的 c) 段，以确保审查工作考虑到关于食典委年会和信托基金活动方面有关成员国参加的问题。

51. 关于审查的职责范围，委员会认为，不仅应当收到食典主席的投入，而且应当收到各规范委员会和工作组东道国的投入，因为他们负责食典会议的组织 and 计划。因此 b) 点的条文应当是：“根据对以上各点以及从食典主席和东道国政府收到的投入的详细研究…”

52. 委员会同意建议食典委批准工作文件中提出的职责范围和上述修改。

53. 委员会获悉，鉴于预算情况好转，在食典委会议之后将开始招聘一个顾问小组（3 人或 4 人），工作文件中提出的时限应当遵守以便向食典委第二十八届会议提交建议。

54. 北美洲成员忆及，在举行食典会议的同时还举行了若干次主席的非正式会议，使食典主席之间能够进行有益的经验交流，并建议使此类会议正式化。该项建议得到若干成员的支持。这些成员指出，主席的正式会议可以就有关会议管理的事项如共识的确定提出宝贵的咨询意见，加强对与若干委员会相关的问题的协调。副主席 **Claude Mosha** 先生虽然认识到此类会议的作用，但是认为应当认真考虑主席的正式会议的含义以确保透明和全面，及阐明与标准制定过程的互动。

对各区域协调委员会的审查

55. 委员会同意建议向所有食典成员发送一份《通函》，请他们就工作文件中提及的领域表示意见；并建议各区域协调委员会在其今后的会议上考虑其各自区域的政府提出的意见，并将他们的意见和/或建议提交食典委第二十八届会议。

56. 非洲代表认为，这一过程应当阐明以利于利用这些意见提出建议，避免在答复时缺乏重点。秘书处指出，鉴于各区域委员会预计的会议日期以及成员可用于提出意见的时间很短，在食典委会议之后立即发出《通函》，以便在各区域委员会会议上能够进行广泛讨论。

⁵ ALINORM 04/27/10C

各规范委员会和工作组报告中提出的事项 (议题 6)⁶

57. 执行委员会逐项审议了各规范委员会和工作组提出的事项。

新鲜水果和蔬菜规范委员会

推荐的热带水果和蔬菜包装运输国际操作规范⁷

58. 执行委员会建议食典委修改该项操作规范，在文中删除“热带”一词，使其适用于所有新鲜水果和蔬菜的包装和运输。

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规范委员会

食品添加剂食典通用标准⁸

59. 规范委员会建议食典委通过对食品添加剂食典通用标准的修正案，即删除清单 A 和 B，并在序言的 1.1 节增加一个脚注，提及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网站，随时提供获取每日允许摄入量的最新信息。

食品中污染物和毒素食典通用标准⁹

60. 执行委员会建议食典委通过对食品中污染物和毒素通用标准的修正案（将附件 IV 及提及附件 IV 之处从通用标准中删除），供食品法典委员会通过。

61. 近东协调员指出，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规范委员会应当制定一般食品的黄曲霉素最高限量。

食品中污染物和毒素食典通用标准与食典标准之间的关系¹⁰

62. 执行委员会建议食典委批准下列建议：

- (a). 食品法典委员会应明确地从食品标准中取消现行最高安全含量，因为它们与食品法典委员会已经通过的最高含量不一致；
- (b). 在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规范委员会提出供在步骤 8 最终通过的最高含量的同时，也将建议明确取消商品标准中的相应最高含量，因为它们与建议的最高含量不符。

⁶ ALINORM 04/27/10; ALINORM 04/27/10 Add.1; LIM 6 (推荐的热带水果和蔬菜包装运输国际操作规范拟议修正草案); LIM 15 (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和世界卫生组织法律办公室的意见); LIM 17 (由大韩民国准备的关于抗生素抗药性的项目文件)。

⁷ ALINORM 04/27/35, 第 54 段

⁸ ALINORM 04/27/12, 第 80 段和附录 IV

⁹ ALINORM 04/27/12, 第 125 段和附录 XIII

¹⁰ ALINORM 04/27/12, 第 124 段

风险分析

食品卫生规范委员会

拟议的微生物风险管理原则和行为准则草案¹¹

63. 执行委员会认为，食品卫生委员会过去所做的工作和现在仍在进行的工作（微生物风险评估原则和行为准则（CAC/GL-30, 1999）和微生物风险管理原则和行为准则草案）符合食典委的期望，这些准则和准则草案均处理与成员国政府和食典有关的问题。

食品进口和出口检查及验证系统规范委员会

64. 执行委员会赞同食品进口和出口检查及验证系统规范委员会的意见，即该规范委员会不需要制定关于风险分析的具体准则。

肉类卫生规范委员会

65. 执行委员会赞同肉类卫生规范委员会的意见，即该规范委员会不需要制定关于风险分析的具体准则。

其他事项

食品进口和出口检查及验证系统规范委员会

食品法典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提出的要求¹²

66. 执行委员会赞同食品进口和出口检查及验证系统规范委员会的意见，即《有关食品检查和验证的卫生措施等同性判断准则附录拟议草案》还将处理进一步制定准则以便于贸易中实施食品质量控制。

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规范委员会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优先重点清单（过氧化值）¹³

67.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规范委员会提供的关于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添加剂和污染物联合专家委员会对速食面过氧化值的拟议评价方面的信息。

¹¹ ALINORM 04/27/13, 第 70–71 段

¹² ALINORM 04/27/30, 第 90 段

¹³ ALINORM 04/27/12, 第 209 段

食品卫生规范委员会

抗生素抗药性¹⁴

68.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食品卫生委员会支持设立食典/国际兽疫局工作组，以便制定与非人类用途的抗生素有关的抗生素抗药性风险管理基本方案。执行委员会还注意到，总原则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不支持制定与非政府组织的联合标准。
69. 执行委员会获悉，农药残留委员会和关于动物饲料的政府间特设工作组没有提出具体行动以作为粮农组织、国际兽疫局和世界卫生组织主办的关于抗生素抗药性的两次专家研讨会结果的后续行动。执行委员会还注意到，食品中兽药残留委员会已经开始制定一项业务守则以抑制抗生素抗药性，其即将举行的会议将在步骤 4 审议拟议的守则草案。
70. 世界卫生组织代表忆及，应执行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要求而举行了两次粮农组织/国际兽疫局/世界卫生组织研讨会，要求执行委员会请食典委与国际兽疫局合作采取必要行动，处理有关术语、风险评估政策和风险管理方案问题以抑制抗生素抗药性。亚洲协调员也指出，关于这个问题的项目文件将由大韩民国代表团在食典委第二十七届会议期间予以介绍，并支持世界卫生组织代表的意见。
71. 粮农组织代表指出，食典应当认真评价国际兽疫局/食典联合标准的必要性和含义，应当在进一步采取措施建立一个联合工作组之前，探讨更好地利用其现有下属机构处理这一问题的办法。
72. 执行委员会虽然注意到抗生素抗药性是食典处理的一个重要问题，但是认为食典委有若干可能的方案处理这一问题，包括建立有国际兽疫局积极参加的一个食典工作组，或者利用现有食典下属机构如食品卫生规范委员会、食品中兽药残留规范委员会和动物饲料工作组。委员会注意到，国际兽疫局将参加食典委第二十七届会议，并在会议期间提出其观点。
73. 执行委员会认为，在决定采取什么程序之前，食典委应当就与非人类用途抗生素有关的抗生素抗药性问题食典应取得什么成就方面，有一个清楚而共同的认识。执行委员会还认为，准备一个《通函》请成员和观察员就这一领域预计食典将取得什么成就方面提出意见，是有益的。

¹⁴ ALINORM 04/27/13, 第 159 段

奶及奶制品规范委员会

关于巴尔马干酪新标准的建议¹⁵

74.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和世界卫生组织法律办公室在回答奶及奶制品委员会第六届会议提出的两个问题时所作出的说明（LIM15）。执行委员会注意到，如果接受新工作的适用标准已经达到以及没有要求将知识产权保护方面视为食典在决定接受新工作或者通过标准时要考虑的标准，从法律的角度来看，食典能够制定一项巴尔马干酪规范标准。

75. 北美洲成员、西南太平洋成员和亚洲成员以及拉丁美洲协调员支持开展新工作以制定巴尔马干酪规范标准，强调食典应当根据商定的标准系统地作出开展新工作的决定。欧洲成员反对开展关于该项标准的新工作，指出如果在没有明确达成共识的情况下开展新的工作，标准制定工作不大可能顺利。

76. 非洲的成员指出，一个谈判人员小组可以帮助克服在制定该项标准方面的潜在障碍。

77.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指出，一名成员所表示的反对意见同就智利提出的罐装沙丁鱼标准拟议修正案未能达成共识的情况相似，虽然食典所有标准已经编制，但是达成共识方面的障碍也出现了。

78. 委员会注意到，绝大多数成员支持开展新工作以制定巴尔马干酪规范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就该项标准的内容达成共识方面可能有困难。

时限决定¹⁶

79. 执行委员会认为，五年时限应作为一般规则予以保持，而对标准制定过程应当逐项加以监测，并考虑到委员会会议的频度和有关委员会对某项草案标准进行审议的会议次数。

总原则规范委员会

拟议的国际食品贸易道德守则草案¹⁷

80. 执行委员会认为需要修改现行道德守则，在进行修改时，守则的范围应当仅限于道德方面的考虑。执行委员会还注意到，粮食援助和粮食优惠应当保持在守则的范围，总原则委员会可以考虑修改目前的守则名称，以便更好地反映出文件的范围。

81.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世界卫生组织代表认为守则还可以处理国内粮食交易问题，因为守则的目标包括确保公平粮食贸易。

¹⁵ ALINORM 04/27/11, 第 120-121 段

¹⁶ ALINORM 04/27/11, 第 12 段

¹⁷ ALINORM 04/27/33A, 第 77-78 段

查明按地区选出的执行委员会成员的作用和协调员的作用¹⁸

82.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议题 5 已经包括了这个问题，在协调委员会今后的会议讨论结果出来之前，食典委可以重新审议这个问题，考虑是否需要进一步采取行动。

食品标签规范委员会

原产国标签¹⁹

83. 执行委员会忆及，由于未能就原产国标签方面是否需要开展新工作达成共识，食品标签委员会谋求食典委提供指导。

84. 西南太平洋成员和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指出，鉴于该委员会的工作量和现有食典规定的适当性，关于这个问题的新工作不应当开始。北美洲成员认为，食品标签委员会应当考虑缩小新工作范围，查明现有规定未能向消费者提供充足信息的具体情况。

政府间动物饲料特设工作组

将来动物饲料方面的工作²⁰

85. 执行委员会建议准备一个通函，请各国政府就希望在哪些领域进一步开展工作的的问题表明看法，以便食典委可以决定食典是否需要就动物饲料方面开展更多工作，如果需要开展更多工作，什么机制最适宜。委员会注意到，丹麦表示，如果设立该工作组，该国愿意主办该工作组。

86.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指出，食典委应当保证不会与其他国际组织所作的工作重复。

有关风险分析的事项

农业残留规范委员会²¹

总原则规范委员会²²

奶及奶制品规范委员会²³

87.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这些委员会提供的有关风险分析的信息。

¹⁸ ALINORM 04/27/33A, 第 121-122 段

¹⁹ ALINORM 04/27/22, 第 110-116 段

²⁰ ALINORM 04/27/38, 第 35-36 段

²¹ ALINORM 04/27/24, 第 176-247 段

²² ALINORM 04/27/33A, 第 37-43 段

²³ ALINORM 04/27/11, 第 8 段

推荐的速冻食品加工和处理国际业务守则的拟议修正草案

88. 执行委员会同意，为了继续修改该项守则，LIM6 号文件中提供的方案(b) 最为适宜，并考虑到食品委员会目前的工作量。执行委员会注意到，食品卫生委员会及水果和蔬菜加工产品委员会的东道国政府愿意通过通讯方式来协调守则的质量规定方面的工作。

食品法典委员会与其它国际组织的关系 (议题 7)²⁴

食品法典委员会与其它国际政府间组织的关系

89. 在秘书处介绍了工作文件之后，主席告知执行委员会，国际兽疫局动物生产食品安全工作组第三届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1 日至 2 日在巴黎举行。应国际兽疫局的邀请，食典委主席和秘书作为非成员参加了该次会议。主席注意到，已经向国际兽疫局国家联系人提供了该次会议的报告。

90. 主席注意到，粮农组织与国际兽疫局之间、世界卫生组织与国际兽疫局之间修改的合作协定已得到这些组织领导机构批准。他强调了食品链办法在食品安全方面的重要性，指出通过建立食典与国际兽疫局之间的适当合作机制可以避免工作重复或空白。

食品法典委员会与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91.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工作文件表 1 和表 2 中包含了对于 2000—2003 年时期非政府组织参加活动的初步分析，考虑到正在修订《关于观察员的议事规则》以及随后将修订《关于国际非政府组织参加食品法典委员会工作的原则》，这些原则也规定对观察员地位进行审议。

92. 委员会注意到，在食典秘书处与国际标准化组织中央秘书处进行了初步接触之后，国际标准化组织向食典委提交了一份参考文件。国际标准化组织代表将在食典委第二十七届会议上介绍该文件以便进一步讨论。

93. 北美洲成员指出，食典应当密切监测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工作，以避免食典与国际标准化组织之间的工作重复或者标准不一致。副主席 Mosha 先生指出，工作文件脚注 9 为在食典标准中参考非食典文本提供了一个例子（分析和抽样方法）。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用于促进参与食典 工作的项目和信托基金 – 第四个进展情况报告 (议题 8)²⁵

94.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作为工作文件提交的《第四个项目和信托基金进展报告》。委员会对于在 50 万美元的最低数额达到之后，信托基金从 2004 年 3 月之后开

²⁴ ALINORM 04/27/10E; CAC/27 LIM 7 (Corrigendum to ALINORM 04/27/10E)

²⁵ ALINORM 04/27/10F

始运作表示欢迎，并赞赏地注意到，除了工作文件表 1 中所列的捐助国之外，瑞典和澳大利亚也为信托基金提供了捐助。

95. 粮农组织代表强调了对于信托基金成功运作而言，国家协调的重要性及食典联络点的关键作用。他指出，信托基金除了资助参加食典会议的旅费之外，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磋商小组正在积极考虑利用信托基金执行项目，如参加培训机会，并加强食典一个新成员国的能力建设。他还指出，对于在区域一级承担更大责任的一个国家最终可以给予更多供资机会。

96. 委员会注意到，从法律的观点考虑，迄今仅从政府捐助者谋求资金，建议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探讨将来从其他来源寻求资金的可能性。

97. 北美洲成员强调了为更好地评价信托基金活动的效益而对受益国提供的各项报告进行分析的重要性，要求提供这些报告。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支持北美洲成员的意见。世界卫生组织的代表指出，通过对国家原始报告进行保密而将最大程度地收集到有关信息，但是当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编写简要报告时将注意保证透明度。委员会注意到，将向食典委第二十七届会议提供关于 2004 年收到申请和迄今资金分配的详细情况。

98. 委员会注意到，报告格式很快将审定，报告格式除了提供给食典委会议期间的有关与会者之外，还将提供给受益国联络点。委员会获悉，受益国提交某一年的活动报告将与考虑其下一年申请相联系。

99.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指出，相应要求有时被误解为有义务以后偿还所提供的资金。委员会建议在 2005 年申请通知中写清楚以避免这种误解。该名协调员指出，鉴于发展中国家的情况，关于在会议之前 6 个月通知受资助的参加者姓名的要求，应当有灵活性。这一观点得到北美洲成员的支持。该协调员还建议审查从信托基金受益的国家挑选标准。

100. 北美洲成员强调参加效果至关重要。在这方面，该成员要求对资金分配中所采用的标准不断进行审查，将来可能进行修改。非洲协调员强调，参加人员一旦被指定则应当在食典会议之前作适当准备，以便有效地参加会议，信托基金可以为此提供支持。

101.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协调员认为，对信托基金申请应当专门通过食典联络点提交以便确保协调。非洲成员对于该项建议表示关注，因为可能不与其他有关政府当局协商；并强调需要利用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的官方渠道与成员国联络。世界卫生组织代表确认，申请通知将直接发送给食典联络点，并且通过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官方渠道发送。

102. 委员会认识到一些国家在确保政府实体之间的协调方面遇到了困难，包括其食典联络点作为一个国家联络点及时处理信托基金的申请和报告的能力。然而，委员会注意到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的意见是，食典联络点应当在这一过程中保持一个基本和至关重要的成分，因为加强食典联络点的作用对于国家在食典事务方面的能力建设至关重要。

103. 非洲协调员指出，国家食典委员会应当在加强国家一级协调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委员会注意到，关于确保政府有关各个实体之间进行适当协调的机制方面需要继续开展工作，可以要求各协调委员会酌情讨论这个问题。

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提出的其他事项（议题9）²⁶

104. 粮农组织代表在代表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发言时，介绍了文件 ALINORM 04/27/10G，该文件包括了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关于提供科学咨询意见的措施进程的进展报告以及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能力建设活动情况。他简要说明了在 2004 年 1 月举行的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研讨会的结果，忆及研讨会报告已经分发以征求意见提交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委员会还获悉，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的一次计划会议于 2004 年 4 月举行，该次会议考虑了研讨会建议的实施问题。

105. 委员会注意到，提交的关于研讨会报告的所有意见将在文件 CAC/27 INF.3A 中提交食典委审议。

106. 委员会还获悉食典下属机构提出的供食典委审议的科学咨询意见要求的状况以及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专家会议和磋商会的结果。

107. 欧洲成员忆及，第五十三届会议未能就科学咨询意见优先标准得出结论，同意在其下届会议上审议这个问题。委员会指出，本届会议不可能讨论这个问题，但是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审议这个问题。

²⁶ ALINORM 04/27/10G

附录 I

与会者名单